

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附属楼屋顶檐口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HGC-2025-HC020-SG)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附属楼屋顶檐口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483166元,招标人为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附属楼屋顶檐口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附属楼屋顶檐口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9-15 12:30:00到2025-09-19 18:00:00。

获取方式: 内蒙古志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25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志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9-25 09:3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志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index.shtml>)、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查看本项项目信息。；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

地址：**乌海市海勃湾区海北街道光明路与海北东街交汇处附近东**

联系人：**李主任**

电话：**0473-2037227**

邮件：203722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志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海市海勃湾区卓子山东街四街坊16号楼-商业10(乌海市四中北门对面)**

联系人：**乔工**

电话：**19904738280**

邮件：nmzhgcglyx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附属楼屋顶檐口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志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附属楼屋顶檐口改造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附属楼屋顶檐口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ZHGC-2025-HC020-SG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83166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83166

报价形式：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附属楼屋顶檐口改造项目	1	483166元	项	建筑业	否	否	否	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开启后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

建市[2020]94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根据建办市〔2021〕30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则投标人须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以上资质；

（2）供应商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须为本企业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时间：2025年09月15日至2025年19月19日，每天上午8：30分至12:00分，下午15：00分至18：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周六日除外）

地点：内蒙古志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方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携带以下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

（1）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明（委托书须法人及委托人签字并注明联系方式）；

（2）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资质证书（有效期内）；

（4）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5）拟派项目经理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劳动合同及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承诺函。

（6）供应商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具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加盖公章；

（7）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或完税证明为准）或“具

有依法缴纳税收良好记录”承诺函加盖公章；

（8）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完税证明为准）或“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承诺函加盖公章；

（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加盖公章；

（10）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加盖公章；

（11）在“信用中国”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注：以上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均不接受其资料。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9月25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内蒙古志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开启时间：2025年9月25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内蒙古志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无

供应商可以通过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index.shtml>）、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查看本项项目信息。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

地 址：乌海市海勃湾区海北街道光明路与海北东街交汇处附近东

联 系 人：李主任

联系电话：0473-203722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内蒙古志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海市海勃湾区卓子山东街四街坊16号楼-商业10(乌海市四中北门对面)

联系方式：乔工19904738280(座机)

3. 监督人信息

名称：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人：丁飞

联系电话： 0473-3135776